

证券代码：873210

证券简称：泽润光电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安徽泽润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二百零五条 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发生的纠纷，首先应自行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，向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	第二百零五条 投资者与公司间因投资关系引发纠纷的，可以自行协商解决或提交证券期货纠纷专业调解机构进行调解，协商或调解不能解决双方争议的，可向公司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 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，应当充分考虑股东的合法权益，并对异议股东做出合理安排。公司终止挂牌过程中应设置与终止挂牌事项相关的投资者保护机制。其中，公司主动终止挂牌的，公司应当制定合理的投资者保护措施；公司被强制终止挂牌的，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应

	该与其他股东主动积极协商解决方案。
--	-------------------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为了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以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安徽泽润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安徽泽润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4月27日